

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消防安全 标准化化管理验收标准解读

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 戴烨

目录

- ◆制定标准的目的
- ◆验收规则
- ◆基础摸底
- ◆消防责任制度
- ◆设施设备及重点、部位场所管理
- ◆安全培训及教育

制定标准的目的

- 管什么：**学校消防安全管理涉及哪些方面内容？
- 怎么管：**消防安全管理有哪些具体标准要求？
- 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能力得到提升，形成全市统一的学校消防安全管理模式。
- 不仅是此次活动的验收标准，还是今后学校消防安全管理的实用操作手册。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消防局 文件

沪教委青〔2018〕18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消防局关于开展中小学
幼儿园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区公安消防支队：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公安部《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教督〔2015〕4号）和市消防委《关于推进本市重点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沪消防委办〔2017〕23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本市中小学幼儿园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水平，市教委和市消防局联合研制了《上海市中小学消防安全

验收规则

- ◆验收满分100分，综合评价得分85分（含85分）以上为“达标”；85分以下为“不达标”。
- ◆对“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和管理”“消防重点部位场所管理”项目，应根据实际逐项予以检查，对不涉及消防设施设备自然得分。所有项目扣完本内容分值为止，不倒扣分。
- ◆“查阅台账”需查阅证明工作完成的文件、图片、音像等相关基础台账，未能提供的，视为未完成。
- ◆功能测试或联动测试时，应要求消防设施维保人员进行操作。

第一部分：基础摸底（不计分）

- ◆消防行政审批：消防设计审核或备案、消防验收或备案。
- ◆房产证：建筑数量、获得产证建筑数量。
- ◆消防设施设备配置：学校现有消防设施设备配置符合现行相关消防技术规范要求，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联网城市远程火灾报警系统、室内消防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灶台自动灭火系统、消防控制室、微型消防站。

第二部分：消防责任制度（30分）

- ◆消防安全责任人员（5分）
- ◆责任追究（5分）
- ◆消防年度计划（5分）
- ◆消防档案台账资料（5分）
- ◆每月防火检查（5分）
- ◆每日防火巡查（5分）

消防安全责任人员（5分）

- 以正式文件明确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为消防安全责任人；
未落实的，直接评定为“不达标”。
- 属消防重点单位的，应明确一名消防安全管理人，负责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未落实的，直接评定为“不达标”。
- 各部门（科室）应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组织实施本部门（科室）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消防安全措施。未明确各级、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职责，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
（校长、副校长、总务主任、教导主任、班主任、危险化学品管理人员、保安门卫等）

学校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界定标准

- ◆高等学校和总床位数超过50张的寄宿制学校（寄宿制托儿所、幼儿园、中小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 ◆设在高层公共建筑内的学校。建筑高度超过 24 米。

责任追究（5分）

- ❑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或者发生火灾事故的，应当给予相关责任人员追究责任。未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的，扣3分。
- ❑应当将消防安全工作纳入校内评估考核内容，对在消防安全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未将消防安全工作纳入校内评估考核内容的，扣2分。

消防年度计划（5分）

- 制定年度消防工作计划，明确年度消防工作措施和具体举措。未制定年度消防工作计划的，扣5分。

消防档案台账资料（5分）

□属消防重点单位的，应建立健全消防档案，未建立消防档案的，直接评定为“不达标”。

□档案内容见附件2。

- 消防安全基本情况（10类）
- 消防安全管理情况（10类）

消防档案内容不齐全的，每少一项内容的，扣1分。

消防档案台账资料（5分）

- 其他学校应当将本学校基本概况、消防、公安填发的各种法律文书、与消防工作有关材料和记录统一保管备查。台账资料内容不齐全的，每少一项内容的，扣1分。
- 流动保管的巡查记录等档案，交接班时应有交接手续，不应缺损。
- 重要技术资料、图纸、审核手续、法律文书等应永久保存。

每月防火检查（5分）

- 学校消防安全责任人或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应当每月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校园防火检查，并在开学、放假和重要节庆等活动期间开展有针对性的防火检查，对发现的消防安全问题，应当及时整改。
- 防火检查应当填写检查记录，检查人员和被检查部门负责人应当在检查记录签名，检查记录纳入院舍消防安全档案管理。
- 未每月组织开展防火检查工作的，每少一次扣2分；防火检查未填写检查记录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检查人员和被检查部门负责人未在检查记录签名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

每月防火检查（5分）

- 教职员工的消防知识掌握情况（询问教职员工）
- 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管理情况（现场检查）
- 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有效情况（现场检查）
- 厨房烟道等定期清洗情况（查清洗记录）
- 电气线路、燃气管道定期检查情况（查检查记录）
-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情况（查维保记录，现场检查）
- 火灾隐患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查台账记录）
- 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情况（查台账记录）
- 防火检查存在缺项漏项的，每少一项扣0.5分

每日防火巡查（5分）

- 应当结合每日行政值班巡查，组织开展防火巡查，加强夜间巡查，并明确巡查人员、部位。重要场所（附件3）在使用期间应当至少每两小时巡查一次，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当场处理，不能处理的要及时上报，落实整改和防范措施，并做好记录。
- 中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图书馆、实验室、计算机房、变配电室、体育场馆、会堂、教学实验室、电化教室、易燃易爆危险品库房等。
- 幼儿园：幼儿寝室、食堂（厨房）、阅览室、书库、计算机房（包括电子阅览室）、变配电室、会堂、乳儿室、保健观察室等。

未每日组织开展防火巡查工作的，每发现一次扣0.5分。未落实重点场所使用期间每两小时巡查一次的，每发现一次扣0.5分。

每日防火巡查（5分）

- 用火、用电、用气有无违章情况；
- 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是否畅通，疏散通道及重点部位锁门处在应急疏散时能否及时打开，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是否完好；
- 消防设施、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是否在位、完整；
- 常闭式防火门是否处于关闭状态、防火卷帘下是否堆放物品影响使用；
- 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管理或值班人员是否在岗在位。

未对防火巡查发现的问题及处置情况做好防火巡查记录的，每发现一次扣0.5分。

第三部分：设施设备重点部位场所 管理（55分）

- ◆安全疏散（5分）
- ◆自动消防设施维保（5分）
-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安全用电用气（2分）

安全疏散（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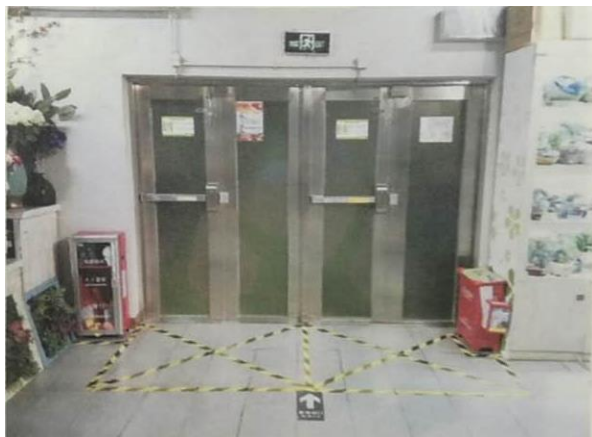
- 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应保持畅通
- 建筑内疏散楼梯间严禁封堵、锁闭。学校建筑主要安全出口在使用期间被封堵，且未落实有关措施，在应急情况下无法打开的，直接评定为“不达标”
- 各楼层的明显位置应设置安全疏散指示图，指示图上应标明疏散路线、安全出口、人员所在位置和必要的文字说明；
- 安全出口、疏散门的净宽度不应小于0.9米
- 疏散门应采用向疏散方向开启的平开门，不应采用推拉门、帘门、吊门、转门和折叠门



安全疏散（5分）

- 建筑主要安全出口或通向楼梯间的疏散门净宽度不应小于1.4米，不应设置门槛，仅靠门口内外各1.4米范围内不应设置踏步
- 窗口、阳台等部位不应设置封闭的金属栅栏，当必须设置时，应有从内部易于开启的装置
- 疏散走道的净宽度不应小于1.1米，不应被堵塞、占用，保持畅通
- 疏散楼梯间的常闭式防火门应当关闭，疏散楼梯净宽度不应小于1.1米，疏散楼梯间不应被封堵、占用或设置其他功能的场所

检查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等安全疏散设施相关标准落实情况，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自动消防设施维保（5分）

□ 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可以委托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进行维护保养，每月出具维保记录，每年至少全面检测一次，并出具年检报告。

检查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不具有相关资质的，直接评定为“不达标”；检查维保记录和检测报告，未每月进行维保，每少一次扣1分；未每年开展至少一次全面检测的，扣2分；

上海市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活动管理系统（<http://222.68.186.40/>）“技术服务机构查询”栏查询本市所有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的资质情况。



机构名称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服务范围	证书编号	证书状态	证书有效期
上海恒安实业有限公司	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一级	本市范围内各类建筑的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01号	有效	2018-01-30/2021-01-30
上海环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一级	本市范围内各类建筑的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04号	有效	2018-03-21/2021-03-21
上海宇宇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检测	一级	本市范围内各类建筑的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07号	有效	2018-06-01/2021-06-01
上海富士特消防安全咨询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检测	一级	本市范围内各类建筑的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08号	有效	2018-06-15/2021-06-15
上海海声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检测	一级	本市范围内各类建筑的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10号	有效	2018-07-11/2021-07-11
上海凯吟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检测	一级	本市范围内各类建筑的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11号	有效	2018-07-13/2021-07-13
上海景文同安机电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检测	一级	本市范围内各类建筑的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12号	有效	2018-07-19/2021-07-19
上海霖越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检测	二级	本市范围内单体建筑面积四万平方米以下的建筑、火灾危险性为丙类以下的厂房和库房的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02号	有效	2018-01-31/2021-01-31
上海昌晓实业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检测	二级	本市范围内单体建筑面积四万平方米以下的建筑、火灾危险性为丙类以下的厂房和库房的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03号	有效	2018-03-21/2021-03-21
上海苏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检测	二级	本市范围内单体建筑面积四万平方米以下的建筑、火灾危险性为丙类以下的厂房和库房的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05号	有效	2018-04-08/2021-04-08
上海恒安实业有限公司	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	一级	本市范围内社会单位消防评估以及消防法律	沪公消技字[2018]第0006号	有效	2018-06-01/2021-06-01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 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并确保完好有效。

□ 相关标准（附件4），涉及19类消防设施、器材。

■ 水泵接合器

■ 消防水泵（喷淋泵）

■ 消防稳压设施

■ 消防给水管网

■ 室内消火栓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气体灭火系统

■ 火灾探测器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防排烟系统

■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灭火器

■ 防火门

■ 防火卷帘

■ 消防供配电

■ 消防应急广播

■ 消防电话

■ 消防电梯

■ 消防安全标识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 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并确保完好有效。
- 相关标准（附件4），涉及19类消防设施、器材。
 - 消防水泵（喷淋泵）无法正常使用，且未制定计划推进落实整改的，直接评定为“不达标”；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湿式报警阀组存在故障，且未制定计划推进落实整改的，直接评定为“不达标”；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存在故障，且未制定计划推进落实整改的，直接评定为“不达标”。
 - 其他消防设施设备对照附表4逐项予以检查，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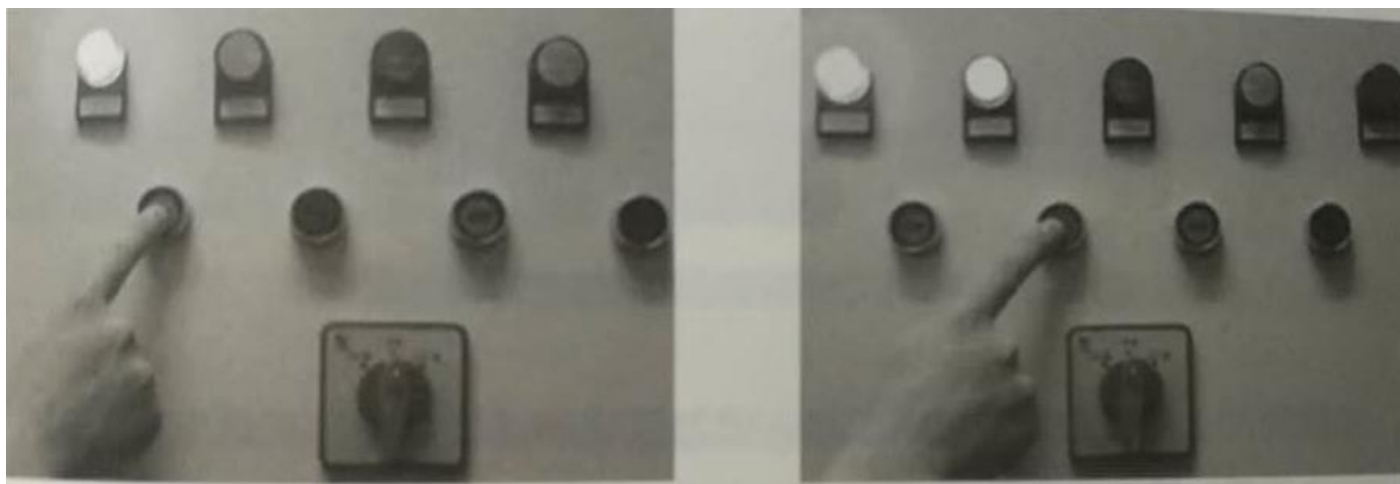
□ 消防水泵（喷淋泵）无法正常使用

1. 消防水泵（喷淋泵）所有铸件无明显的结疤、气泡、砂眼等缺陷；
2. 泵体和各种外露的罩壳、箱体应喷涂成大红色，涂层无脱落；
3. 铭牌上泵的型号、名称、特性应清晰；
4. 无漏水、锈蚀现象；
5. 无松动现象；
6. 泵吸水管、出水管上的阀门应处于“常开”状态；
7. 消防水泵（喷淋泵）控制柜面板仪表、指示灯、所属系统标识应完好；
8. 控制装置工作状态电源指示灯应常亮，运行指示灯应在泵运行时点亮；
9. 转换开关应处于“自动”状态；
10. 消防主备泵应能正常启停，泵运行平稳、无松动等现象；
11. 主备泵组和主备电源应能正常切换。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消防水泵（喷淋泵）无法正常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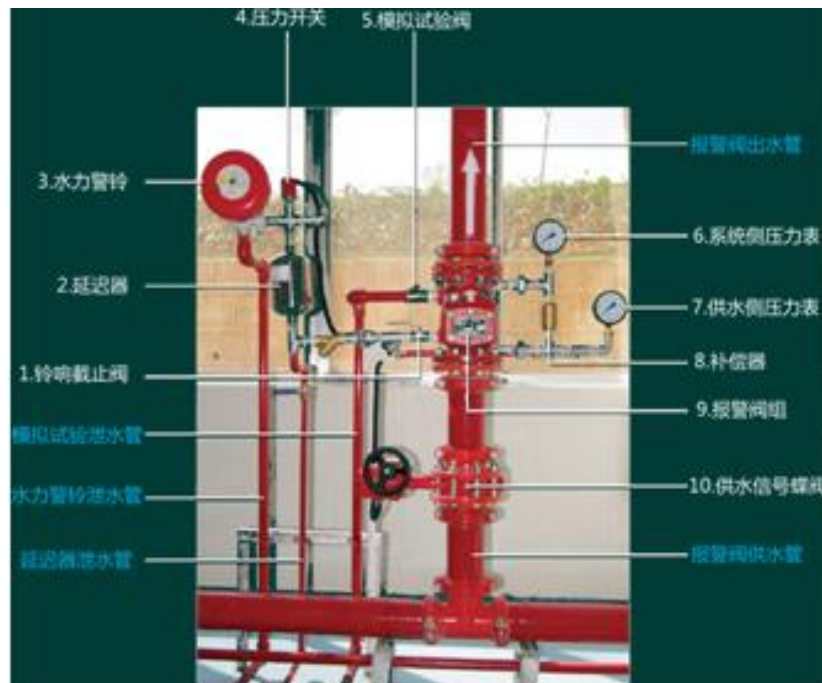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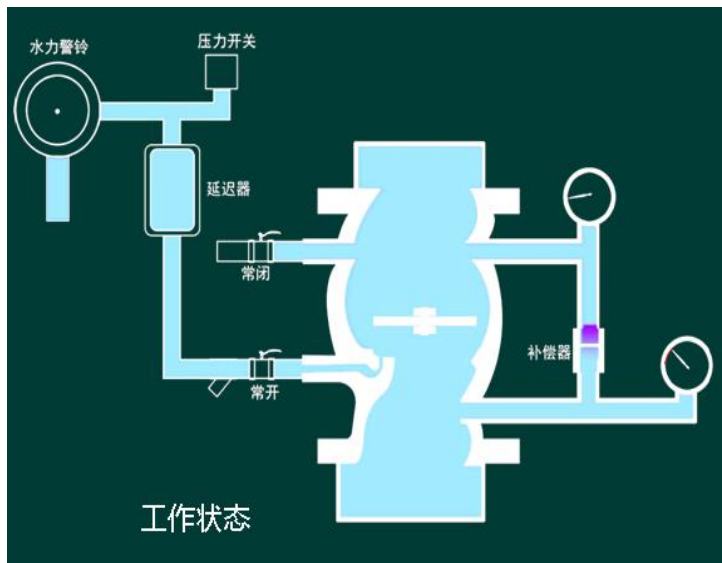
- 将消防水泵控制柜转换开关置于“手动”模式，分别按下主、备泵的启动按钮，待启动指示灯亮起即按下相应的“停止”按钮，观察消防水泵启停情况，消防水泵运行是否平稳、无松动等现象。
- 要求设施维保人员进行主备泵组的自动切换功能、主备电源切换功能等。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淋）湿式报警阀组存在故障

- 1、外观检查湿式报警阀的商标、规格型号等标志齐全
- 2、阀体上有水流指示方向的永久性标识
- 3、无渗水漏水、锈蚀等现象
- 4、报警管路控制阀完全开启，模拟试验阀关闭，响铃截止阀打开
- 5、排水管路及设施保持畅通
- 6、引出线是否采用防水套管锁定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淋）

湿式报警阀组存在故障

- 功能检查将喷淋泵设于“手动”状态，打开模拟试验阀放水，湿式报警阀是否启动，带延迟器的水力警铃在5至90秒内发出报警铃声，不带延迟器的水力警铃在15秒内发出报警铃声，压力开关动作，并反馈信号。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淋）湿式报警阀组存在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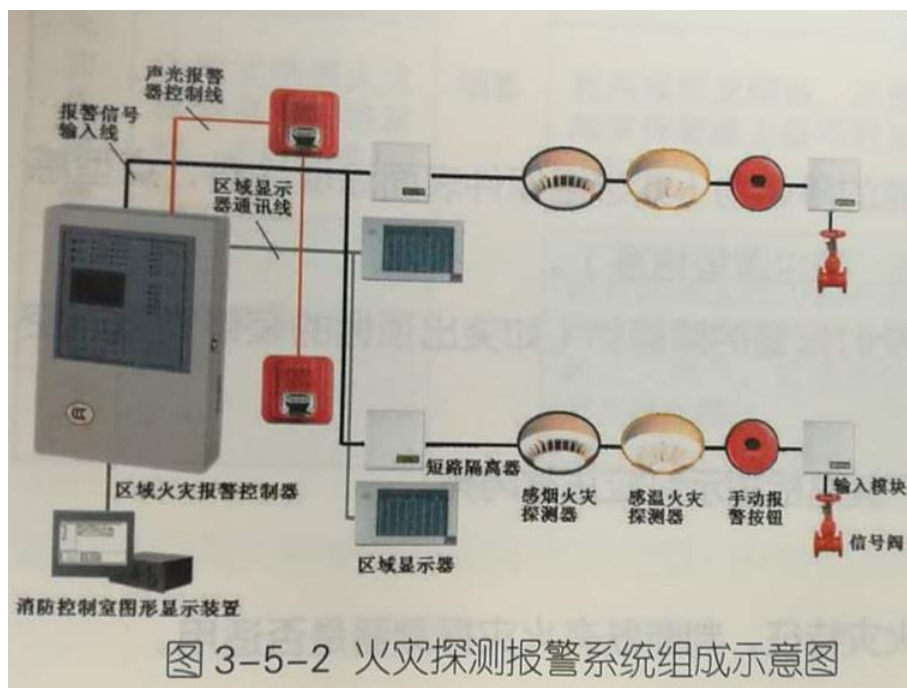
- 末端试水装置是在建筑的报警阀组的最不利点喷头处设有末端试水装置，用于测试系统能够在开启一只喷头的最不利条件下可靠报警并正常启动。由试水阀、压力表以及试水接头等组成。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存在故障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由火灾探测报警系统、消防联动控制系统、与自动灭火系统、疏散系统、防排烟系统及防火分隔系统等消防分类设施一起构成完整的建筑消防系统。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存在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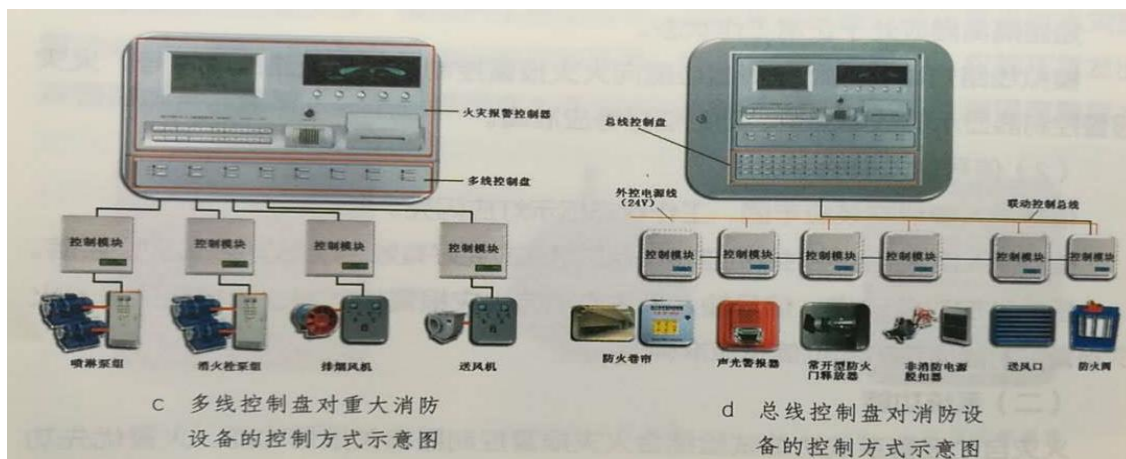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应处于“自动”状态，按下火灾报警控制器面板上的“自检”按钮，控制器声、光、显示器件功能应正常，显示信息应完整，声响器件应能清晰发出火警、监管报警、故障报警音频，无火警报警、无监管报警、无故障报警、未屏蔽相关火灾探测器；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存在故障

2. 主机操作按钮对应被控对象标志清晰、完整、牢固，运行指示灯闪亮；
3. 主机手动、自动控制方式转换功能完好；
4. 按下打印机“自检”按钮，查看打印质量，打印字符不存在笔画缺失现象；
5. 联功能测试手动启动相应被控对象功能完好，操作按钮与实际动作设备应对应准确；
6. 联动测试根据联动逻辑关系，模拟相关启动信号，被控设备应能正常启动，相应状态指示灯应能正常显示并反映相关状态。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 室内消火栓

1. 消火栓箱应标识醒目、直观，不应被装饰材料包敷。
2. 箱门部件外观无破损，开启灵活可靠，且箱门开启角度不得小于120度；
3. 消防栓口不应安装在门轴侧；
4. 组件齐全，水带、水枪、消防栓口、消火栓启泵按钮应齐全；
5. 水带无霉变、黏连，消防栓接口、手轮应完好；
6. 消火栓启泵按钮接线完好，打击锤应在位；
7. 自救卷盘组件完整，胶管与小水枪、阀门连接应牢固，胶管无黏连、开裂，直接转动机构灵活，阀门操作手柄完好；
8. 无渗水漏水、锈蚀现象；
9. 消火栓不被遮挡；
10. 功能测试使用水枪、水带连接室内消火栓栓口出水，充实水柱应达到10米



消防设施维保（15分）

□ 室内消火栓

其他消防设施设备对照附表4逐项予以检查，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以一个室内消火栓为基本扣分单元。

如，一个室内消火栓内存在多个隐患问题的，按一处计算，扣0.5分。

如，三个室内消火栓存在隐患问题的，按3处计算，扣1.5分。

灭火器、防火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火灾探测器、防火卷帘、消防电梯等都按个数为基本扣分单元。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中小学：消防控制室、厨房、宿舍、化学实验室、物理实验室、电化教室、图书馆、计算机房、停车库、配电房、消防车道及消防登高场地、微型消防站
- 幼儿园：消防控制室、厨房、寝室及保健观察室、儿童用房、阅览室、书库及电子阅览室、计算机房、停车库、配电房、消防车道及消防登高场地、微型消防站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消防控制室（5分）

消防控制室是设有火灾自动报警控制设备和消防控制设备，用于接收、显示、处理火灾报警信号，控制相关消防设施的专门处所。

1. 附设在建筑内的消防控制室，宜设置在建筑内首层或地下一层，并宜布置在靠外墙部位；
2. 实行每日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值班人员持有规定的消防专业技能鉴定证书；（消防安全管理员、建构筑物消防员、消防设施操作员）
3. 确保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固定灭火系统和其他联动的消防控制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不得将应处于自动控制状态的设备设置在手动控制状态；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消防控制室

4. 消防控制室应配齐、保管消防档案和台账资料（附件5）
 5. 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应熟练掌握相关消防设施设备操作，掌握火灾应急处置程序；
 6. 设微型消防站的消防控制室，应配齐配全个人防护装备、灭火装备、处置初起火灾、组织应急疏散的相关器材装备。
-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厨房（4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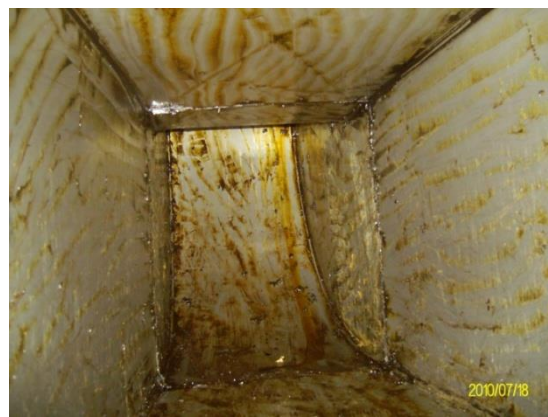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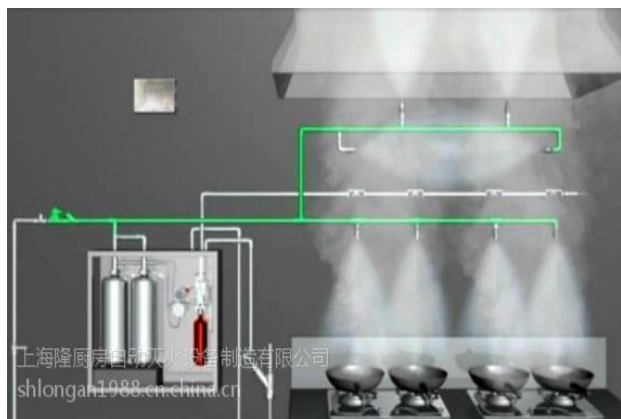
1. 厨房应采用防火隔墙与其他部位分隔，在隔墙上开设的防火门、窗的耐火等级应为乙级，无破坏防火分隔的情况。厨房的顶棚、墙面、地面的装修材料应采用A级；
2. 使用液化石油气瓶组进行供气时，应设符合规范要求的独立瓶组间；当气瓶的总容积大于1个立方时，与所服务建筑的防火间距应符合规范要求；单位使用液化石油气供气的气瓶总容积不应大于4个立方米；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厨房（4分）

3. 营业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的餐厅，其烹饪操作间的排油烟罩及烹饪部位应设置**自动灭火装置**；
 4. 使用燃气的厨房应按规定设置**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应与燃气的应急切断阀联动；
 5. 厨房的防油烟管道不应暗设，并应设直通室外的排烟竖井；
 6. 厨房内**排油烟罩应及时擦洗**，**排油烟管道应每学期至少清洗一次**，并记录存档。
-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宿舍（幼儿园寝室及保健观察室）（4分）

1. 学生宿舍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应保持畅通；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是否正常工作；门、窗严禁设置影响人员逃生疏散的障碍物，使用期间严禁上锁，**每一处问题扣1分。**
2. 宿舍内严禁违章使用明火、大功率电器，私接乱拉电气线路。使用蚊香等驱虫时，应远离可燃物，并有相应的安全措施，**每一处问题扣2分。**
3. 宿舍管理人员应加强夜间消防安全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每一处问题扣1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幼儿园儿童用房（4分）

1. 儿童用房不应设置在地下或半地下；
2. 采用一、二级耐火等级的建筑时，不应超过3层；
3. 采用三级耐火等级的建筑时，不应超过2层；
4. 采用四级耐火等级的建筑时，应为单层；
5. 内装修材料不应采用可燃材料装修，内装修及活动装饰物不应影响消防设施的正常使用的正常使用。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化学实验室（2分）

1. 化学实验室宜设置在建筑物首层；
2. 实验室的排风扇应设在外墙靠地面处，风扇中心距地面不宜小于300mm，风扇洞口靠室外的一面应设置挡风措施，室风一面应设防火罩；
3. 通风柜（毒气柜）宜采用不燃材料，柜内设备的电源插座、照明及煤气开关应设于室外；
4. 实验室教师演示台一侧的水池上应设置事故急救冲洗喷嘴，并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沙箱等器材。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物理实验室（2分）

1. 严禁使用没有绝缘隔热底座的电热器；电烙铁使用以后必须置于不燃支架上；
2. 实验桌（台）上应设置固定电源插座；
3. 实验演示台装设的各种电源，高压、稳压装置以及各种测试仪表与学生实验桌（台）之间的线路应穿管敷设，不得临时乱拉电线。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电化教室（2分）

1. 演播室内道具不得采用易燃材料制作，灯具不得直接安装在可燃基层上，在灯具下面应加设金属纱网或石英玻璃、纤维玻璃等进行保护；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的演播实验，不得在演播室内进行录制；
2. 维修间内检修设备使用电烙铁时，应设有放置电烙铁的金属架，架下应敷有石棉板，其周围不得堆放可燃材料和物品，工作完毕后必有立即切断电烙铁电源；
3. 使用乙醇、丙酮等易燃液体的总存量不应超过500毫升，并应存放在金属柜内，使用时应分装在小瓶内，分装作业不应在室内进行；
4. 放映室内严禁擅自拉接电线和使用电加热器具，严禁吸烟、堆放易燃易爆危险品；放映室内不得长期存放胶片。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图书馆（1分）

1. 每天闭馆前，应对书库、阅览室等部位进行防火检查，清除遗留火种，切断电源；
2. 开放期间，严禁动用明火。因维修需要动用明火时，应经学校有关部门批准，并在现场设置灭火器材，采取防火措施。
3. 图书馆内严禁吸烟，严禁将火种带入书库，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入馆内。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计算机房（1分）

1. 明敷塑料导线应穿管或加线槽保护，吊顶内的导线应穿金属管或难燃性套管保护，导线不应外露；
2. 开关、插座应安装在难燃或不燃性材料上；
3. 不得私拉乱接电气设备；
4. 非使用期间应关闭电器设备。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幼儿园阅览室、书库及电子阅览室、计算机房（3分）

1. 每天闭馆前，应对书库、阅览室等部位进行防火检查，清除遗留火种，切断电源；
2. 开放期间，严禁动用明火。因维修需要动用明火时，应经学校有关部门批准，并在现场设置灭火器材，采取防火措施。
3. 严禁吸烟；严禁将火种带入书库；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入室内；
4. 电子阅览室、计算机房内严禁私接乱拉电气线路，超负荷运行；电气线路均应穿金属管或阻燃型PVC管保护。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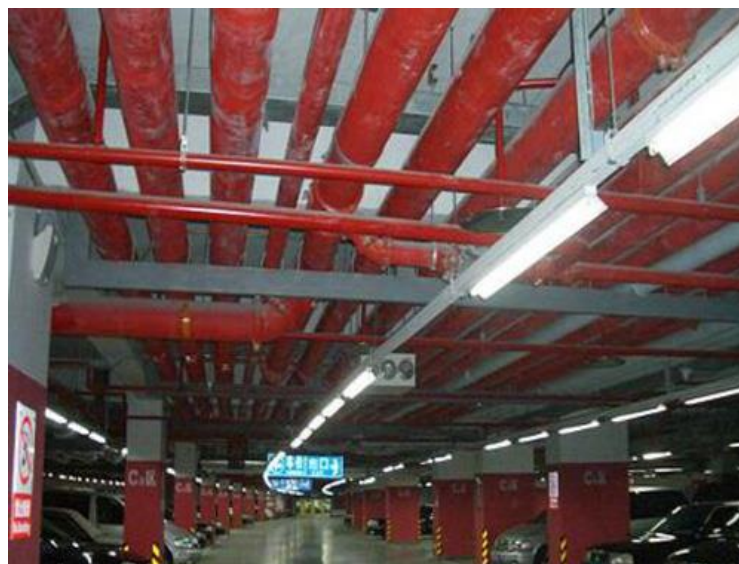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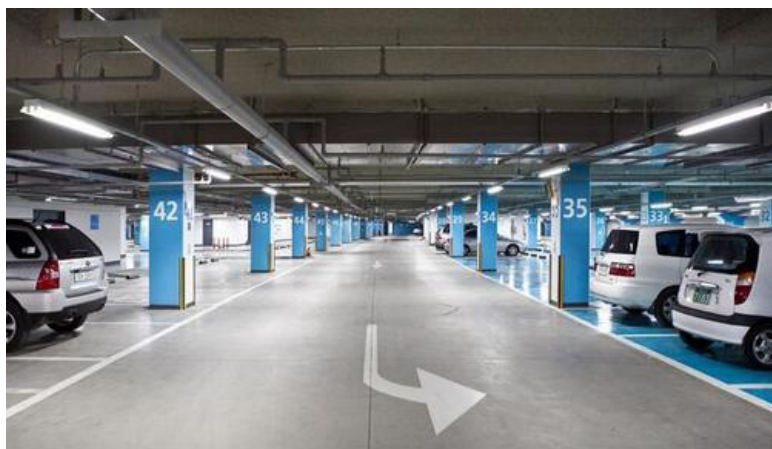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停车场（3分）

1. 停车库的人员安全出口不应少于2个，并与汽车疏散出口分开设置；
2. 停车库应设置消火栓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固定灭火设备和灭火器；
3. 停车库应设置疏散指示标志和消防应急照明；
4. 电动自行车应设置集中充电停放区域，安装电气过负载保护装置，并加强日常管理。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配电房（1分）

严禁堆物。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消防车道及消防登高场地（1分）

1. 消防车道、消防登高场地应保持畅通，不得设置妨碍消防车通行、停靠的停车泊位、路桩、地锁等障碍物，并设有“严禁占用”等标识；
2. 消防登高操作面一侧不得设有架空管线、广告牌、围墙、栅栏、树木等障碍物。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



重点部位场所管理（28分）

▣ 微型消防站（3分）

属消防重点单位的学校应设置微型消防站。

1. 人员配备应不少于6人，设站长、副站长、消防员、控制室值班员等岗位，配有消防车辆的微型消防站应设驾驶员岗位；
2. 应建立24小时值守制度，分班编组值守，每班不少于3人；
3. 应设置人员值守、器材存放等用房，可与消防控制室合用，有条件的可单独设置。在建筑物内部和避难层应设置消防器材存放点，可根据需要在建筑之间分区域设置消防器材存放点。

检查微型消防站执勤用房、装备器材、相关人员及值班值守情况，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



安全用电、用气（2分）

- ❑ 电工、电焊等特殊工种应持证上岗；
- ❑ 无违章用电、用气情况；
- ❑ 定期检测维护电气、燃气线路设施，并有相应记录。

检查安全用火、用电、用气情况，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



第四部分：安全培训及教育（15分）

- ◆ 教职员工消防安全培训（5分）
- ◆ 学生消防安全教育（5分）
- ◆ 消防演练（5分）

教职员工消防安全培训（5分）

1. 学校应建立消防安全培训及教育制度。
 2. 学校应当每年至少对教职员工开展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教职员工新上岗、转岗前应当经过消防安全培训；
 3. 所有教职员工应当懂得本单位、本部门火灾危险性和防火措施，会报警、会扑救初期火灾、会组织疏散逃生自救。
1. 没有消防安全培训制度，扣1分。
 2. 检查教职员工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情况，未组织开展的，每少一次扣3分；
 3. 询问教职员工掌握消防安全知识情况，每有一位员工不掌握的扣0.5分。

学生消防安全教育（5分）

1. 学校应保证一定课时对学生开展消防安全教育，每学期落实消防安全知识第一课，开展4课时以上消防安全教育（包括班会课、讲座、演练、参观等）；
2. 确定熟悉消防安全知识的教师进行授课，并选聘消防专业人员担任学校的兼职消防辅导员；
3. 所有高中在军训中对新生开展消防教育培训、演练不少于4课时。

检查开展学生消防安全教育情况，每发现一项未落实的扣2分。

消防演练（5分）

▣ 中小学校

1. 应当制定本单位灭火和应急救援疏散预案，明确每班次、各岗位人员及其报警、疏散、扑救初起火灾的职责，并每半年至少演练一次；
2. 举办重要节庆、文体等活动时，应制定有针对性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 幼儿园

3. 演练应当落实疏散引导、保护儿童的措施。

检查开展消防演练情况，每发现一项未落实的扣2分。



谢谢